

证券代码：300587 证券简称：天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9

债券代码：123046 债券简称：天铁转债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铁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天铁股份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9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9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9月14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天台县人民东路928号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议案2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

现场登记地点:浙江省天台县人民东路928号公司4楼证券法务部

信函或传真登记地点:浙江省天台县人民东路928号公司4楼证券法务部,
邮编:317200, 传真号码:0576-83990868

4、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参会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时一并提供,以便登记确认;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以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上述信函、传真须在2023年9月1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薇薇、范文蓉

联系电话:0576-83171219

联系传真:0576-83990868(传真函上请注明“天铁股份股东大会”字样)

6、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

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三。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公司/本人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注：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 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邮 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签章			

注：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587
- 2、投票简称：天铁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